

檔 號：

保存年限：

# 桃園市政府教育局 函

地址：33001桃園市桃園區縣府路1號14、15樓

承辦人：林翠玲

電話：3322101~7418

電子信箱：dinoling@ms.tyc.edu.tw

受文者：桃園市立東安國民中學

發文日期：中華民國106年3月2日

發文字號：桃教小字第10600140351號

速別：普通件

密等及解密條件或保密期限：

附件：

主旨：檢送本市106年度「教師閱讀指導認證研習—理論篇」實施計畫1份，請鼓勵所屬教師踴躍參加，請查照。

說明：

- 一、依據本市國民中小學推動「閱讀新桃園」四年計畫-106年閱讀教育計畫辦理。
- 二、為提升教師閱讀指導素養，涵養教師閱讀教學應用能力，以增進教師閱讀指導知能，厚植學生透過閱讀獲致終身學習能力，特辦理旨揭計畫。
- 三、旨案參加對象為本市中小學教師，採分區方式辦理，場次如下：

(一)106年5月10日（星期三）假中正國小視聽教室舉辦。

(二)106年9月13日（星期三）假南美國小視聽教室舉辦。

(三)106年9月20日（星期三）假廣興國小視聽教室舉辦。

(四)106年10月18日（星期三）假興國國小綜合教室舉辦。

(五)106年10月25日（星期三）假同安國小視聽教室舉辦。

(六)請依各場次報名時間，至本市教師專業發展研習系統網站報名。

1\_教務1106/03/02 10:23



1060001374

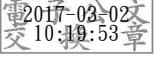
無附件





四、參加本案研習之教師，同意在課務自理及不支應代課鐘點費原則下，核予公假登記及覈實核發研習時數。

正本：本市各市立國中小

副本：



裝

82

訂

線